

第七課 -- 書寫個人得救見證

作基督徒是不能隱藏的。主耶穌說：「你們是世上的鹽」（太 5：13 上）「你們是世上的光」（太 5：14 上）主耶穌說，我們要在世上作祂的見證（徒 1：8）。因此，我們或多或少，都在見證主耶穌。

不論是主動或是被動，有意的或無意的，你必須讓人知道你是個基督徒。

有時我們很想向人傳福音，但不知從何開始！也有時是「不好意思向別人開口！」或「怕對別人傳講主耶穌！」等等原因！分享個人得救見證是個人佈道最好的方法，可以榮耀基督，並且是聖經的吩咐。

（一）個人見證的重要性ⁱ	
（1）主的命令	「你們往普天…」（可 16：15），「所以你們要去…」（太 28：19-20）
（2）人的光景	「死在過犯罪惡之中 … 活在世上沒有指望、沒有神」（弗 2：1、12） 「若有人名字沒記在生命冊上，他就被扔在火湖裏。」（啟 20：15） 當你知道未信主的人的結局，你的感受和反應是甚麼？ 想一想 ：您有沒有一些家人、親戚、朋友，您迫切為他們祈禱麼，希望他們早日信主？
（3）聖經的吩咐	「只要心裏尊主基督為聖，有人問你們心中盼望的緣由，就要常作準備，以溫柔敬畏的心回答各人。」（彼前 3：15） 「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，你們就必得著能力，並要在耶路撒冷，猶太全地，和撒瑪利亞，直到地極，作我的見證。」（徒 1：8）
（4）能勝過撒但	「弟兄勝過他、是因羔羊的血、和自己所見證的道，他們雖至於死、也不愛惜性命。」（啟 12：11）
（5）可以榮耀耶穌基督	「耶穌上船的時候，那從前被鬼附著的人，懇求和耶穌同在。耶穌不許，卻對他說：『你回家去，到你的親屬那裏，將主為你所作的，是何等大的事，是怎樣憐憫你，都告訴他們。』」（可 5：18-19） 「那城裏有好些撒瑪利亞人信了耶穌，因為那婦人作見證說：『祂將我素來所行的一切事，都給我說出來了。』」（約 4：39）
（二）個人見證的價值ⁱⁱ	
見證是指經歷神的一個心路歷程，也是神如何接納你，使你成為神的兒女。這種個人的見證是傳福音最有效的工具，因為：	
（1）親身經歷	人最感興趣是聽別人的親身經歷。所以，要好好預備，盡量以生動有趣的方式來表達。同時，記著是講個人真實的經歷，不是向人說教。

(2) 無法辯駁	別人不能駁斥，說你沒有這個經歷。同時，這是一種屬靈的經歷，是不能用科學方法試驗的。
(3) 容易分享	很多人喜歡講發生在他們身上的大事，如動手術、車禍、或其他意外事件等。因為是個人親身的經歷，所以很自然地在人面前作見證。
(4) 增進生命分享	如果你能真誠地分享你的見證，別人也會樂意聽和分享他們的經歷。相反，如果你勉強說一些信仰，別人就不會對你坦誠。所以，信徒一定要先顯出真誠的榜樣，才能與人建立和好的人際關係。
(三) 怎樣作見證 ⁱⁱⁱ	
在使徒行傳裏，保羅兩次談到自己的見證，這兩次的見證可作為我們學習寫見證的榜樣，保羅將他的經歷分為三部分：	
(1) 信主以前，他是怎樣的人	保羅先用希伯來話吸引聽眾的注意力；然後他述說自己的教育背景，如何在迦瑪列門下受教；他對猶太教非常熱心，甚至說到他怎樣逼迫基督徒。（徒 22：1-5）
(2) 保羅如何認識主	這裏保羅說到他「為甚麼」跟從主，並主「怎樣」改變他 -- 從逼迫基督徒的人，變成主的門徒。（徒 22：6-16） (i) 他如何成為主的門徒 - 保羅敘述當他往大馬色途中，天上有大光照耀，使他眼目失明，然後他照主耶穌所吩咐的在大馬色等候主的使命。 (ii) 主怎樣改變他 - 保羅說，當他在大馬色等候時，有一位名叫亞拿尼亞的人到他那裏，將主所吩咐的使命告訴他：「因為你要將所看見的、所聽見的、對著萬人為祂作見證。」（徒 22：15）
(3) 信主後，主怎樣改變他的生命	保羅解釋主怎樣解決他的難處 -- 就是他的民族觀念，然後他往外邦人中去傳福音；雖然猶太人拒絕保羅所傳的福音，但有一天主在殿裏向他顯現，吩咐他往外邦人當中去傳福音。（徒 22：17-21）
(四) 作見證的原則 ^{iv}	
(1) 不是講述一生的經歷	不要講你一生的經歷，只要講你信主以前的情形，並且清楚說明你怎樣信主，和信主之後，屬靈生命有甚麼改變。 一篇好的見證大約只要二百到三百字。
(2) 可將見證分成三部分	試用保羅的例子，將你的見證分成三部份，這會幫助別人清楚知道你信主的經過。(i) 信主前的你；(ii) 信主時的感動； (iii) 信主後生命的改變。
(3) 要將福	要懂得取捨，或許有些見證是不適合這場合或對象，可以暫時存起；有

音講解 清楚	一天當你碰到有同樣遭遇的人時，神會感動你與他分享你的見證。你之所以要提到自己的事，主要是讓別人知道，主耶穌能改變每個人的生命。所以，一定要將福音內容講解清楚，可以在見證中引用經文。
(4) 切忌說教，要真實	要注意，作見證時態度要親切，別人會很樂意聽你在基督裏的經歷。但當你開始教訓人或勸人時，有時會令人反感，也可能會破壞了你整個見證，應讓聖靈自己作工。 有時我們作見證時，不小心會誇張某一點因而失去真實感，千萬不要犯這個錯！見證最重要是真實和坦誠。
(5) 重視自己的見證	每個人的見證都是獨特的。雖然每個人所面對的情況、環境和難處都不同，但我們都有同樣的需要和感覺，例如：孤獨感、罪疚感、生活空虛、沒有目標等。
(6) 禱告	在預備書寫個人見證時，先禱告求神幫助，引導，神就會給你無數的機會為祂作見證！
(五) 書寫個人得救見證	
(1) 書寫個人得救見證前的預備	(i) 先安靜自己 (ii) 祈禱，求聖靈引導，幫助整理自己的思想 (iii) 讓聖靈校正你的思想，見證的目的是讓人認識神，不是認識自己。
(2) 書寫時，需要注意的事情	(i) 不要太自誇、驕傲 (ii) 不要太沉悶直述
(3) 個人得救見證的種類	(i) 詳盡式得救見證 (ii) 主題式得救見證 - 以重點式分享得救見證，這樣可以更集中主題，更節省時間。 <u>主題式得救見證</u> ， <u>例子</u> ：愛、罪、人生、天堂、地獄、宗教、科學、神、主耶穌、死亡、審判、靈魂、空虛等。

ⁱ 蘇文隆牧師主編，《邁向成熟-初信班課程》（美國：台福傳播中心，2002），頁 112。

ⁱⁱ 同上，頁 113。

ⁱⁱⁱ 同上，頁 114-115。

^{iv} 同上，頁 115-117。